

# 福音的呼召，重生，歸正

大衛市基督教會主日學  
2015年2月22日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## II 福音的呼召 (Gospel call)

**(羅8:30) 預先所定下的人又召他們來；所召來的人又稱他們為義；所稱為義的人又叫他們得榮耀。**

福音的呼召：一般呼召 (general calling) 或外在呼召 (external calling)。神透過人傳講福音信息給眾人，但是聽見的人不一定能以得救的信心來回應。

有效呼召 (effective calling)：內在呼召 (internal calling)。父神的作為。祂透過人所傳揚的福音而說話，藉此召喚人到自己面前，使他們能以得救的信心來回應祂。

(彼前2:9)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，是有君尊的祭司，是聖潔的國度，是屬神的子民，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。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福音的呼召是一般的，外在的，常常被人拒絕。  
有效呼召是特定的，內在的，而且恆常有效。

### 福音信息的三要素

#### 1. 解釋關於救恩的事實

- 1a. 所有的人都犯了罪 (羅3:23)；
- 1b. 罪的懲罰就是死亡 (羅6:23)；
- 1c. 耶穌基督為償付我們犯罪的懲罰而死 (羅5:8)

#### 2. 邀請人以悔改與信靠來回應基督

(太11:28-30)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裡來，我就使你們得安息。我心裡柔和謙卑，你們當負我的軛，學我的樣式；這樣，你們心裡就必得享安息。因為我的軛是容易的，我的擔子是輕省的。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3. 說明得赦免與永生的應許

(約3:16) 神愛世人，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他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

(約6:37) 凡父所賜給我的人必到我這裡來；到我這裡來的，我總不丟棄他。

有效呼召必須透過福音的呼召才能臨到眾人。

(羅10:14) 未曾聽見他，怎能信他呢？沒有傳道的，怎能聽見呢？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**III 重生 (regeneration)**

重生：Born again, Born from above。神賜予我們新的屬靈生命，這是神隱秘的作為。

1. 重生全然是神的工作

(結36:26-27) 我也要賜給你們一個新心，將新靈放在你們裡面，又從你們的肉體中除掉石心，賜給你們肉心。我必將我的靈放在你們裡面，使你們順從我的律例，謹守遵行我的典章。

父神藉著基督從死裏復活，在聖靈裏帶來了重生。

(雅1:18) 他按自己的旨意，用真道生了我們，叫我們在他所造的萬物中好像初熟的果子。

(彼前1:3-4) 願頌讚歸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！他曾照自己的大憐憫，藉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，重生了我們，叫我們有活潑的盼望，可以得著不能朽壞、不能玷污、不能衰殘、為你們存留在天上的基業。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(約3:8) 風隨著意思吹，你聽見風的響聲，卻不曉得從那裡來，往那裡去；凡從聖靈生的，也是如此。

重生（神的大能在我們裡面作工，使我們活過來）是在我們以得救的信心（重生的結果）來回應有效呼召（神的大能對我們說話）之前。

2. 重生的本質是個奧秘

(弗2:1,4-5) 你們死在過犯罪惡之中，他叫你們活過來。。。然而，神既有豐富的憐憫，因他愛我們的大愛，當我們死在過犯中的時候，便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。你們得救是本乎恩。

重生影響我們全人。

(林後5:17) 若有人在基督裡，他就是新造的人，舊事已過，都變成新的了。

重生是瞬間完成的，在生命中只會發生一次。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3. 重生發生在我們具有得救的信心之前  
 (羅3:11) 沒有明白的；沒有尋求神的；  
 (林前2:14) 屬血氣的人不領會神聖靈的事，反倒以為愚拙，並且不能知道，因為這些事惟有屬靈的人才能看透。  
 (約6:44) 若不是差我來的父吸引人，就沒有能到我這裡來的；  
 重生是神將屬靈生命賜給我們的瞬間的，起始的工作。我們看不見重生本身，只看得見重生在我們生命中的結果。信靠耶穌得救恩就是我們所能看見的第一個結果。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4. 真正的重生必定會結出靈命的果子  
 聽神的話 (徒16:14)；相信耶穌是基督 (約一5:1)；離棄犯罪 (約一3:9)；愛弟兄 (約一4:7)；勝過世界 (約一5:3-4)；蒙保守免受撒但的侵害 (約一5:18)  
 聖靈的果子 (加5:22-23) 是聖靈的能力動工在信徒裡面而產生的生命果子。  
 重生的證據不是強調在教會中的活動或者行神蹟奇事，而是強調生命中的品格特質。

	第一次出生	第二次出生 (重生)
源頭	罪人	神
途徑	能壞的種子 (彼前1:23)	不能壞的種子 (彼前1:23)
性質	屬肉體的	屬靈的
國度	撒但的奴隸	基督的自由人
地位	神所憤怒的	神所愛的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**IV 歸正 (conversion)**  
 歸正：我們出於自願地回應福音的呼召；這回應就是真誠地為罪悔改，並且信靠基督以得著救恩。屬靈的回轉，轉離罪惡 (悔改)，轉向基督 (信心)。  
 悔改 (repentance)：人衷心為罪憂傷，聲明摒棄它，真誠地決意離棄它，並轉而過一個順服基督的生活。  
 悔改的三要素  
 1. 心智上的理解: (Intellectually)知道罪是錯的  
 2. 情感上對聖經關於罪之教訓的贊同: (Emotionally)為罪憂傷，恨惡罪  
 3. 個人決定上的離棄罪: (Volitionally)摒棄罪，決意離棄罪，順服基督的生活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悔改的果子

舊約：(賽1:16-17) 你們要洗濯、自潔，從我眼前除掉你們的惡行，要止住作惡，學習行善，尋求公平，解救受欺壓的；給孤兒伸冤，為寡婦辨屈。

新約：(徒26:20) 先在大馬色，後在耶路撒冷和猶太全地，以及外邦，勸勉他們應當悔改歸向神，行事與悔改的心相稱。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得救的信心 (saving faith)：信靠現今仍然活著的耶穌基督，以得著罪之赦免和與神同在的永生。

信心的三要素

- 1. 知識: (Intellectually) 對真理的認識
- 2. 贊同: (Emotionally) 對真理的確信
- 3. 個人信靠: (Volitionally) 信靠基督為救主(Saviour)與主(Lord)，完全降服於主

順服彰顯得救的信心

(來11:8) 亞伯拉罕因著信，蒙召的時候就遵命出去，往將來要得為業的地方去；出去的時候，還不知往那裡去。  
 (多1:16) 他們說是認識神，行事卻和他相背；本是可憎惡的，是悖逆的，在各樣善事上是可廢棄的。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信心與悔改必須並行

歸正是件單一的行動，包括在悔改中轉離罪，以及在信心中轉向基督。

(帖前1:8-9) 因為主的道從你們那裡已經傳揚出來。你們向神的信心不但在馬其頓和亞該亞，就是在各處也都傳開了；所以不用我們說甚麼話。因為他們自己已經報明我們是怎樣進到你們那裡，你們是怎樣離棄偶像，歸向神，要服事那又真又活的神，

沒有真實的悔改，就不可能有真正的得救信心。

真實的悔改(接受基督為救主)和真實的信心(接受基督為生命的主)必然是同步的。

信心和悔改是基督徒生命的開始，並且持續一生。

(約一1:9) 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

(太5:3-10)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